

被香港警務處國家安全處通緝的「港獨」頑固分子鍾翰林，潛逃英國後變本加厲煽動、組織及參與反中亂港活動，成立組織推動反華議程，利用不同渠道和場合煽動「港獨」，甘當外部勢力干預香港事務的爛頭卒。面對國安處的懸紅通緝令，鍾翰林仍繼續挑戰國家主權和安全底線、肆意抹黑特區政府。香港警務處國安處3月18日在何文田區帶走鍾翰林的後父到警署協助調查，並將持續追查一切支援及協助危害國家安全人物的機構和個人，彰顯特區政府對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的堅定立場，同時清晰表明香港特區政府堅決維護法律尊嚴，任何試圖規避法律制裁的潛逃行為及協助者，無一能逃脫法網。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鍾翰林竄英販「獨」 乞當外力爛頭卒

被通緝續勾連政客反華組織 偷走病母胞弟僅餘積蓄

2024年12月24日，香港警務處國安處公開懸紅通緝潛逃到英國及加拿大的6名逃犯，自今年1月13日至今，已展開8次執法行動，累計帶走16名與國安處逃犯有關的重點聯繫人調查，包括他們的妻兒、家屬及工作夥伴。

在這批通緝犯中，鍾翰林自潛逃英國至今，活躍於海外組織、煽動和參與的反中亂港活動，包括以所謂「香港獨立倡議委員會」委員身份發布文章、參與外國機構的聽證會、發表公開講話、在社交媒體上發布帖文等，鼓吹將香港特別行政區從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出去，乞求外國對中華人民共和國及香港特別行政區進行「制裁」，封鎖及採取其他敵對行動，涉嫌干犯「煽動分裂國家罪」及「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

違監管令潛逃 不停造謠播「獨」

鍾翰林在潛逃前已因干犯香港國安法及洗黑錢被判囚，2023年6月5日刑滿獲釋，並須遵守懲教署監管令一年。惟同年12月，他以「調適情緒」為由，向懲教署申請在聖誕期間到日本沖繩旅遊，獲批准後竟公然違反監管令，潛逃至英國尋求所謂的「政治庇護」，其後更發表誹謗懲教署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言論，謊稱在出獄後多次被國安人員要求交代行蹤，更誣稱「被迫」收取「線人費」向警方提供情報云云。

懲教署對其違反監管令、逃避法律責任並公然發布危害國家安全言論的行為予以嚴厲譴責，已即時發出召回令，並聯同相關執法部門依法對其展開通緝。

抵英後串聯仇中組織發起反華活動

鍾翰林潛逃到英國後，與反華組織「港聯」（HKersUnited）頭目Rex Lee等人勾結，於2024年4月聯合成立所謂「香港獨立倡議委員會」（ICH-KA），打着「香港自決」的幌子，處心積慮推動反華議程，企圖在海外港人群體中散布「港獨」思想。鍾翰林更頻繁出席各類反中亂港活動和接受媒體訪問，大肆抹黑特區政府施政，公然挑戰國家主權。

鍾翰林又透過多重管道乞求外國政府干預中國和香港特區事務，針對香港特區駐倫敦經貿辦，以及中國興建新的大使館事宜，在英國煽動及發起連串反華行動，其間更有英國反華政客到場「打氣」。鍾翰林歪曲及惡意指控經貿辦的法定職能，並游說英國政府削減或撤銷香港經貿辦的官方地位及外交特權，阻撓中國大使館的合法建設，意圖損害中國和特區政府在國際間的正常經貿往來和官方代表地位。

早前，倫敦警方對鍾翰林等人在當地發起政治性示威表示擔憂，警告將會對示威活動設限，對不依從者作出拘捕行動。鍾翰林勾結同夥及煽動在英港人搞示威反指倫敦警方侵犯集會和言論自由，其惡行已引起當地部分民間人士的不滿。

另一方面，鍾翰林為滿足其個人「港獨」狂想，不惜拋棄家人，置病患母親及殘障胞弟於不顧，在反中亂港的犯罪道路上一路冷血狂奔。據悉，鍾翰林母親長期飽受情緒折磨，需要定期覆診及服藥，其胞弟更患有嚴重自闭症，須依靠輪椅代步。有知情人士透露，鍾的家人靠綜援過活，生活捉襟見肘，但鍾翰林竟拿走家中僅存的4萬港元潛逃英國，並不時上載在英國的旅遊照片，其自私自利令人齒冷。

鍾翰林竄英後組織及參與的播「獨」活動

●2024年4月17日，在Instagram上發文詆毀香港特區政府就《維護國家安全條例》的立法過程，妄稱其嚴重打擊香港「僅存的人權及法治」，乞求外力干預中國和香港特區事務，蓄意損害中國和香港特區的國際地位。

●2024年4月19日，接受《棱角》訪問，抹黑「一國兩制」制度，大言不慚聲稱成立「香港獨立倡議委員會」以解決香港當前受到的「政治壓迫」云云。

●2024年8月31日，出席由8個英國港人組織的所謂「倫敦831五周年集會遊行」，由倫敦Trafalgar Square遊行至香港駐倫敦經貿辦外舉行集會。現場播放及展示「港獨」歌曲和旗幟，出席者包括英國反華組織「香港監察」創辦人羅傑斯（Benedict Rogers）。

●2024年11月24日，出席多個海外反華組織在倫敦舉辦的「理大圍城五周年」研討會，在會上宣揚分裂言論，鼓吹港人要在「中共」倒台前做好準備云云。

◀鍾翰林後父被帶返警署協助調查。資料圖片



●鍾翰林拿走家中僅存4萬港元潛逃英國。設計圖片

▼鍾翰林在英反華組織示威，踐踏香港特區區旗。資料圖片



▲鍾翰林在港多次組織和參與「港獨」遊行。資料圖片



鍾翰林在英國組織與煽動的反華活動

●2024年2月14日，「美國自由委員會」網頁上載鍾翰林的文章，其文章大肆抹黑香港，並誣稱自2019年後，香港經貿辦有機會被用作情報機關；促請英國關閉香港特區駐倫敦經貿辦及撤銷其享有的權利。

●2024年3月23日，在倫敦出席「反對23條立法」集會遊行，宣揚「港獨」及踐踏香港特區區旗，揚言自己是為了還在香港的人們發聲，尤其是那些在監獄裏受苦的「政治犯」，鼓動在英港人不應該退縮。

●2024年5月14日，就英國警方以《英國國安法》指稱三名男子所謂的涉嫌協助「香港特區情報部門」事件，鍾翰林在Facebook發文煽動網民到香港特區駐倫敦經貿辦外示威，乞求英國取消經貿辦外交豁免權及呼籲支持聯署。

●2024年6月1日，在Instagram發帖文，以「關閉經貿辦，撤銷外交豁免權！」為題，煽動在英港人出席6月9號的集會，揚言用行動向英國政府施壓，要求關閉經貿辦，撤銷相關官員外交豁免權。

●2025年1月15日，與國安通緝犯鍾劍華、劉珈汶及張晞晴等人，會見英國外相林德偉及外交部政務次官衛倩婷，就香港特區駐倫敦經貿辦地位、中國興建「超級大使館」計劃、以及「制裁」中央和香港特區政府官員等問題乞求英國政府關注。

●2025年2月8日，在倫敦舊皇家鑄幣廠外「示威」，其間接受《美國之音》訪問，揚言不希望新大使館變成中國「打壓」在英「異見人士」的「新基地」云云。

●2025年3月14日，在Instagram發帖文，以「No To China's Super Embassy!」為題，煽動他人參與15日於倫敦舊皇家鑄幣廠外舉行的反中國大使館「示威」。



初中染「獨」癮 煽學生「抗爭」外逃續販「獨」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蕭景源）鍾翰林「港獨」傾向可追溯至他讀中二時擔任黃之鋒的助手，14歲時擔任梁天琦的助選義工。2016年，鍾翰林另起爐灶創立「學生動源」，煽動學生「勇武抗爭」，鼓吹「港獨」思想。

2019年黑暴肆虐期間，鍾翰林挾「港獨」謬論煽動示威和「包圍立法會」，公然鼓動非法罷課，還串聯其他學生組織到美國駐港總領事館「請願」，要求「制裁」取消多名參選人選舉資格的香港特區政府官員。另一方面，鍾翰林乞求美國推動所謂《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還曾參加「民陣」發起的元旦遊行，並發動所謂「反送中入校計劃」滲透校園「播獨」，試圖擴大組織影響力。

鍾翰林又透過街站、網上直播、媒體訪問及印刷品等散播「港獨」思想。他不僅出售印有「香港獨立」標語的衣物，更在校園內積極鼓動成立「本土關注組」，公然宣稱「港獨思潮」勢不可

擋，更聲言要以「勇武抗爭」方式爭取國際關注。2020年5月，他在立法會示威期間，惡意損壞中國國旗，被警方以「侮辱國旗」及「非法集結」罪名起訴，2020年12月29日被裁定兩項罪名成立，判監4個月。

2020年6月，鍾翰林聲稱因為香港國安法即將實施，表面宣稱「學生動源」停止香港事務，但該組織的PayPal捐款及招募義工渠道持續運作，其後更成立所謂「學生動源美國分部」轉打「國際線」，打着「香港獨立民族自決」旗號公然搞「港獨」。同年7月21日，鍾翰林與女友何忻諾等骨幹組建「創制獨立黨」，發表所謂「成立宣言」，公然鼓吹以武力謀求「港獨」，揚言「不設底線」追求「香港共和國」云云。

2020年7月29日，香港警務處國安處以涉嫌「煽動他人分裂國家罪」拘捕鍾翰林、何忻諾等4人。警方並在鍾翰林住所搜獲大量政治標語及

「港獨」旗幟等涉案物證。在保釋候查期間，鍾翰林繼續罔顧法紀，明目張膽地與境外同夥勾結，持續透過「學生動源美國分部」及「創制獨立黨」社交平台發布煽動分裂國家言論。

圖竄美領館斷正被捕 被揭洗黑錢

2020年10月27日，鍾翰林經中間人安排，企圖到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尋求所謂「政治庇護」來逃避刑責。香港警方及時行動，在鍾翰林於美國駐港總領事館對開的咖啡店等候接頭人時將其拘捕。

香港警方調查發現，鍾翰林以個人電話及住址註冊的PayPal賬戶，其間共收取95名存款人108次交易，總額達13.5萬元，其中不少存款人留下具「港獨」意味的訊息。其後，鍾將這些款項分186次全數轉至其個人滙豐賬戶。2021年11月，鍾翰林在區域法院承認一項分裂國家罪及一項洗黑錢罪，被判監43個月。

依法查通緝犯聯繫人 議員：切斷危害國安鏈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藍松山）多名香港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鍾翰林在港期間不斷公開散播煽動性言論，企圖煽惑學生及青年等為禍香港，更勾結外部勢力干預香港內部事務。在潛逃至外國後，更成立反華組織，繼續反中亂港，實在罪無可恕。他們認為，國安處調查與犯罪有關聯的人物和組織，是依法行事，絕對合法合理，相信執法部門會持續就被通緝者在港聯繫人、代理人展開調查，從根本上確保香港的繁榮穩定。

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梁熙表示，鍾翰林前年違反懲教監管令潛逃英國，在當地仍活躍於組織、宣傳抹黑香港的行動，更與其他反華組織勾結，串連反華政客，可見是不思悔改、變本加厲。

他相信香港警方的行動已打擊了其同黨在港的氣焰，希望有關調查範圍進一步擴大，以查清其

在港的聯繫人、代理人。他再次呼籲干犯嚴重罪行的有關人等早日回港自首，不要再累己累人。

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李鎮強表示，在修例風波期間，鍾翰林不斷公開散播煽動性言論，甚至使用「港獨」口號煽動示威，以及聯同其他學生組織到美國領事館要求所謂「制裁」香港官員，明顯是反中亂港分子。在潛逃至外國後，他更變本加厲，不思悔改，繼續成立反華組織，其所作所為令人髮指，無法原諒。

他支持國安處就與犯罪有關聯的人物和組織作深入調查，並強調在國家安全方面，不能容許存在一絲一毫的漏洞，以確保香港的繁榮穩定，讓香港市民的生命及財產安全得到最穩固的保障。

籲加強遏止不實信息傳播

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梁文廣指，鍾翰林過往長

期鼓吹所謂「港獨」思想、參與黑暴，潛逃海外後繼續勾結外部勢力成立組織，向國際社會散播仇恨國家言論，所作所為變本加厲。

他支持國安處依法調查所有涉案人員及資金鏈，更必須徹查與鍾翰林存在關聯的網絡，從根源切斷危害國家安全的支持體系，又呼籲特區政府加強遏止不實信息傳播，防範反中亂港勢力通過任何渠道損害香港穩定與國家利益，維護法治社會的底線。

香港特區立法會議員李梓敬認為，香港警方的行動反映了特區政府依法打擊危害國安行為的堅定立場與執行力。他認同必須徹查鍾翰林在港是否仍有勢力提供資金或人力支援其反中亂港行徑，從源頭切斷危害國家安全的鏈條，以確保香港社會穩定及國家主權安全不受威脅，彰顯法治精神與國安法的權威性。